

债券简称：17甬开投

债券代码：136881.SH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中国华融大厦 C 座 3 层)

2018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融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华融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融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本期债券概况	4
一、发行人名称	4
二、核准情况及发行情况	4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第二节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三节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9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9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9
第四节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3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五节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4
第六节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七节本期债券利息及本金兑付情况	16
第八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第九节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节其他重要事项	19
一、对外担保情况	19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	19
三、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情况	19
四、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9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9
六、相关当事人	20
七、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八、风险提示	20

第一节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ING BO DEVELOPMENT&INVESTMENT GROUPCO.,LTD

二、核准情况及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2578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7年3月2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简称为“17甬开投”），发行总规模10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7甬开投。
- 3、债券代码：136881.SH。
- 4、发行起始日：2017年3月20日。
- 5、到期日：2022年3月22日。
- 6、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 7、债券余额：人民币10亿元。
- 8、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9、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4.50%，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在存续期后2年的票

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0、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间第 3 年末上调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以公告为准。本报告涉及期限内，本期债券尚未触发该事项。

1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报告涉及期限内，本期债券尚未触发该事项。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13、起息日：2017 年 3 月 22 日。

1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兑付日：2022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6、发行时评级及跟踪评级结果：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本期债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7、公司债券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8、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

19、债券主承销商及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

第二节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的职责，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件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17年度，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未出现变更和补充的情况。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每季度初向发行人发送上一季度受托管理确认函，由发行人对确认函内事项进行逐项确认后由发行人签字盖章后寄回受托管理确认函回函。另外，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与发行人及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保持沟通，了解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戴志勇不再担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职务，丁凯不再担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发行人人事变动系正常工作调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234.55亿元，较2016年末借款余额192.29亿元累计新增42.26亿元，占2016年发行人净资产144.13亿元的29.32%，超过20%。经与发行人沟通，上述新增借款主要因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属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除上述外，本期债券发行以来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1、中文名称：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NING BO DEVELOPMENT&INVESTMENT GROUPCO.,LTD
- 3、法定代表人：李抱
- 4、设立日期：1992 年 11 月 12 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 万元
- 6、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 187 号发展大厦 B 楼 16-22 层
- 7、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 187 号发展大厦 B 楼 16-22 层
- 8、邮编：315042
- 9、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冯辉、徐瑾
- 10、联系电话：0574-83879730
- 11、电子邮箱：fh@ndig.com.cn；654612818@qq.com
- 12、公司网址：<http://www.ndig.com.cn/>
- 13、经营范围：能源电力板块、城建业务、文体产业、金融与资本运作。
- 14、主营业务：项目投资、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本公司房屋租赁；建筑装潢材料、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
- 1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7480X5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状况

近年来，我国电力消费增速呈现放缓趋势，这是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优化等必然因素和气温等随机偶然因素共同作用、相互叠加的结果，但东部地区由于发

达的经济基础，仍表现出较强的用电需求。发行人所属热电企业，除发电外，还为宁波市企业和居民提供蒸汽，具备区专营优势，在政策和业务开展方面获得了较多政府支持，随着宁波市经济的持续增长，发行人在能源供应方面所获收益能够得到有效保障。由于能源电力板块具有投资规模大，资金回收期长的特征，且在主要电力生产供应方面，我国目前形成五大发电集团及地方性大型能源集团作为主力供应商的局面，竞争格局处于“寡头垄断”情形。因此，在综合考量资金投入规模、收益分配、资源优势获取等综合因素情况下，发行人在能源电力板块通过子公司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进行了一定的参股投资，以期在与主要电力生产集团进行合作的前提下，有效拓展公司能源电力板块业务。

在金融资本运作方面，在产融结合大背景下，发行人主要通过股权投资、融资租赁、大宗商品交易所的经营等方面进行金融与资本运作尝试。

在房地产方面，房地产行业容易受到流动性过剩、利息变化、人民币升值等宏观经济背景的影响，具有市场起伏大，受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大的特性。发行人当前的主要区域市场在宁波市。宁波市位于浙江省东部，为国家副省级城市，是长江三角洲南翼的中心城市。从宁波市房地产销售价格的历史情况来看，自2010年以来宁波房地产成交均价略有回落，2014年触底，2015年开始回升，并未经历过多泡沫破裂和房价大跌的情况。发行人目前从事少量宁波市商业地产、住宅地产开发工作。由于发行人目前存量土地储备较少，楼盘开发情况也较少，因此，营业收入受地产行业波动情况影响较小。

在文化产业方面，发行人为顺应国家大力发展文化产业的潮流，以宁波文化广场项目为切入点，拓展文体产业板块业务，目前，该板块收入主要来源于文化广场项目，由于该广场尚处于投入运营初期，尚处于市场培育阶段，尚需要时间带动商圈发展。

（二）发行人 2017 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1.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能源电力	258,035.55	207,525.46	42.14%	215,049.24	169,030.78	33.64%
城建	109,725.05	103,708.19	17.92%	56,320.46	67,625.38	8.81%
文体产业	21,188.65	21,388.22	3.46%	19,271.79	20,728.05	3.01%
金融与资本运作	206,975.05	203,188.54	33.80%	334,964.79	322,809.91	52.39%
其他	16,432.92	14,738.58	2.68%	13,728.39	10,637.47	2.15%
合计	612,357.22	550,548.99	100.00%	639,334.67	590,831.5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能源电力、城建业务板块、文体产业板块均有一定规模增幅。2017年，公司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发展能源电力等主业，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供电供汽收入增加导致能源电力板块较上年度收入有所增加。城建类业务板块由于本年房产交付增加，反映的收入增加。金融与资本运作收入下降的原因是甬商所停止现货递延交易模式，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同时毛利润下降原因是大宗交易服务费利润减少所致。本年酒店营业收入、家居广场租金收入增加导致其他业务收入有所增加；但同时本年物业公司成本费用核算方式改变，将原来在销售费用中核算的直接人工费等计入营业成本，导致其他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2.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不存在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情况。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1	总资产	4,507,427.69	3,902,752.36	15.49	
2	总负债	2,915,509.46	2,461,454.84	18.45	
3	净资产	1,591,918.23	1,441,297.52	10.45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486.89	1,075,768.28	14.20	
5	资产负债率 (%)	64.68%	63.07%	2.56	
6	流动比率	0.90	1.03	-12.61	
7	速动比率	0.43	0.44	-1.32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268.03	324,220.71	47.82	主要原因是根据目前市场融资情况，公司增加储备资金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总收入	612,357.22	639,334.67	-4.22	-
2	营业总成本	750,037.97	767,411.14	-2.26	-

3	利润总额	105,004.46	72,675.27	44.48	主要原因是确认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较大所致。
4	净利润	98,318.41	67,251.09	46.20	主要原因是确认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较大所致。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5,379.54	56,736.39	15.23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04.07	57,590.33	54.37	主要原因是确认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较大所致。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42,708.97	216,331.62	12.19	
8	EBITDA 利息倍数	2.45	2.10	16.33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876.37	165,789.89	-103.54	主要系 2016 年有江东区块项目土地出让收入，同时本年江东区块土地开发成本支出增加，且无土地出让收益，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13,266.09	-126,054.83	148.52	主要系购买宁波银行可转债等投资增加所致
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74,788.53	-85,675.96	-654.17	主要系 2017 年长短期借款增加，筹资规模扩大所致。根据目前市场融资情况，公司增加储备资金。
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69	24.20	-26.92	
13	存货周转率	0.70	0.79	-10.41	
14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15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1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2	2.73	-62.77	主要系 2016 年有江东区块项目土地出让收入，同时本年江东区块土地开发成本支出增加，且无土地出让收益，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17	利息保障倍数	1.96	1.65	19.01	
1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全部债务)	0.10	0.11	-8.43%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2578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7年3月2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简称为“17甬开投”），发行总规模10亿元。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7年3月23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7甬开投”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外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已偿还100,000.00万元超短期融资券。该超短期融资券的债券简称为16甬开投SCP002，起息日为2016-06-27，兑付日为2017-03-24，期限为270天，利率为3.0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0元。

发行人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规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第五节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发行人股东批复，发行人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2017年度，发行人按照《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的要求履行相关约定事项，2017年度偿债保障措施均已执行，发行人的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节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该年度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节本期债券利息及本金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3 月 22 日，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3 月 2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了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1 日间的债券利息。

第八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本期债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及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将于 2018 年 6 月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并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第九节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冯辉、徐瑾，报告期内该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十节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116,940.00 万元，较 2016 年末减少 17,005.00 万元，降幅为 12.70%，占同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7.35%。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30%。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 63,705.21 万元，本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未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三、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 234.55 亿元，较 2016 年末借款余额 192.29 亿元累计新增 42.26 亿元，占 2016 年公司净资产 144.13 亿元的 29.32%，超过 20%。上述新增借款主要因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属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该事项进行了公告。

四、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7 年度内，发行人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涉及或可能涉及影响已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或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审计报告报出日，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相关当事人

2017 年度内，“17 甬开投”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七、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发行人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公告》。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戴志勇不再担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丁凯不再担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该事项进行了公告。

八、风险提示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 2017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本页无正文，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

